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于2011年6月29日向各位董事发出，表决截止时间为2011年7月1日12:00。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通讯表决应参加的董事15人（包括独立董事5人），董事长肖遂宁，董事理查德·杰克逊（Richard Jackson）、王利平、姚波、顾敏、叶素兰、李敬和、王开国、陈伟、胡跃飞、卢迈、刘南园、段永宽、夏冬林、储一昀共15人参加了本次通讯表决。独立董事马林、陈瑛明、刘雪樵的任职资格正在由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审核中，因此未参加本次通讯表决。

会议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发展银行主机系统升级项目的议案》。

以上议案同意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独立董事卢迈、刘南园、段永宽、夏冬林、储一昀一致同意本议案。

特此公告。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7月2日